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业务监管规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的《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2015年非公开发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419号）核准，中鼎股份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9,202,025股，募集资金总额1,959,239,993.75元，扣除发行费用42,464,799.88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916,775,193.87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4月19日全部到账，并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会验字[2016]2806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

2、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债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803号）核准，中鼎股份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2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1,2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2,865,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187,135,000.0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3月14日全部到账，并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会验字[2019]2280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

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2015 年非公开发行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6 年 4 月 29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63,522.63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63,522.63 万元；（2）2016 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33,161.07 万元；（3）2017 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5,788.68 万元；（3）2018 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27,696.45 万元；（4）2019 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49,162.36 万元；（5）2020 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4,118.24 万元；（6）2021 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0,398.72 万元；（7）2022 年 1-9 月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7,412.42 万元。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01,260.57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累计收到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为 9,583.05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 2022 年 9 月 30 日余额为 0.00 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非公开存放于专户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0.00 万元。

2、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9 年 3 月 14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3,200.09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200.09 万元；（2）2019 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660.74 万元；（3）2020 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8,493.18 万元；（4）2021 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23,600.42 万元；（5）2022 年 1-9 月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27,624.29 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3,578.72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累计收到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为 9,732.76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 2022 年 9 月 30 日余额为 64,867.54 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余额为 64,867.54 万元，其中存放于专户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5,367.54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共计 49,500.00 万元。

（三）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1、2015年非公开发行

2016年4月，公司与原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宁国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2017年8月，公司与原保荐机构国元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8年公司聘请民生证券担任中鼎股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尚未完结的持续督导工作。2018年10月，公司与民生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宁国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1317090019200484637	0.90
合计	—	0.90

2、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债

2019年3月，公司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

管协议；2020年1月，公司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公司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城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在上述银行进行了专户存储。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元）
中国工商银行宁国市支行	1317090019200500345	297,174.3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	12176001040030385	69,959,481.7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178254965971	138,597.1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	12-176001040038040	43,615,332.5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1317090019200569921	38,540,431.9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城市支行	12-751001040035932	1,124,422.81
合计	—	153,675,440.53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余额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188768232378	20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178268794908	15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188767885613	65,000,000.00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0001819	5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179768795362	30,000,000.00
合计	—	495,000,000.00

注：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参见本报告“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部分内容。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2015 年非公开发行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201,260.57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详见附件 1-1《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63,578.72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详见附件 1-2《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1、2015 年非公开发行

(1) 针对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中鼎股份汽车后市场‘O2O’电商服务平台项目”，公司终止了该项目的投资计划并逐步对其进行两次变更，涉及金额 58,600.00 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 30.57%。

因行业监管政策的调整和市场经营、竞争环境的变化，汽车后市场“O2O”行业发展欠规范，且市场发展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基于上述原因并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公司未来效益的稳步增长，公司对“中鼎股份汽车后市场‘O2O’电商服务平台项目”进行了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① 第一次变更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本次变更中，公司拟使用 15,000 万元用于“中鼎股份特种橡胶混炼中心建设项目”建设，15,000 万元用于“中鼎精工汽车金属零部件制品装备自动化及产能提升项目”建设，剩余募集资金 28,600.00 万元及相关利息收入将存储于原募集资金专户，以保证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鼎股份橡胶制品装备自动化及产能提升项目”和“中鼎减震减震橡胶制品装备自动化及产能提升项目”的建设。

② 第二次变更

鉴于“中鼎精工汽车金属零部件制品装备自动化及产能提升项目”因产品性能和技

术工艺需要进一步优化和提升，公司不再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该项目，拟以自有资金进行投入。另一方面，原“中鼎股份汽车后市场‘O2O’电商服务平台”项目变更后存放于原募集资金专户用于保证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募集资金尚未投入，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将“中鼎精工汽车金属零部件制品装备自动化及产能提升项目”的募集资金 15,000.00 万元及原“中鼎股份汽车后市场‘O2O’电商服务平台”项目变更后存放于原募集资金专户用于保证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募集资金的募集资金 28,600.00 万元，以及该资金至项目变更完成之日产生的相关利息收益，变更至新项目“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一期）”。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变更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2018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53、2018-030）。

（2）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14 日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中鼎股份橡胶制品装备自动化及产能提升项目”及“中鼎股份特种橡胶混炼中心建设项目”截至 2019 年 4 月 19 日的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合计 21,169.40 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止 2019 年 4 月 19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鼎股份橡胶制品装备自动化及产能提升项目”和“中鼎股份特种橡胶混炼中心建设项目”均已完工，为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经济效益，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拟将上述“中鼎股份橡胶制品装备自动化及产能提升项目”及“中鼎股份特种橡胶混炼中心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合计 21,169.40 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变更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

(3)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收购股权并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原投入“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一期）”的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2,899.79 万元用于收购四川望锦 80.8494% 股权并增资，原项目剩余尚未使用的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6,520.46 万元仍存放于原募集资金专户用于“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一期）”的实施，若募集资金不足以完成项目的建设，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或以自筹资金的方式满足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

原募投项目“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一期）”产品方案包括控制臂部件，本次拟收购的标的公司四川望锦生产的球销产品是底盘结构件的关键性能零件，也是控制臂产品的主要组成部分，其球销技术在国内处于领先水平。收购四川望锦能够使中鼎减震掌握球销的核心技术，增强中鼎减震控制臂产品的竞争力，迅速抢占汽车轻量化市场。同时四川望锦生产的冲压焊接控制臂，与中鼎减震生产的锻铝控制臂具有较强的互补性，能够提高公司在控制臂市场的占有率。四川望锦与原募投项目投资方向、与中鼎减震具有较强的协同效应，收购四川望锦有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速公司产业升级，满足市场对轻量化产品的需求，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变更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82）。

2、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

(1)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召开“中鼎转 2”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及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温控流体管路系统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38,485.70 万元及相关利息收益（具体金额以变更时该项目原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准）用于新项目“汽车用电驱及空气悬架系统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的建设。

近年来，公司通过对全球优质资源的有效整合，努力提升全球化服务水平，全力打

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创新型企业。结合国家相关产业规划及经济结构调整政策，利用海外生产基地和研发销售团队，加快产品结构的转型升级，加大新能源汽车、环保汽车、航空航天、天然气、关键装备用高端密封件产品的市场开拓力度；加强企业创新能力建设，积极推动企业产业升级，努力提升公司产品附加值，努力完善延伸产业链，使中鼎股份从单一的零部件供应商向总成商、集成系统供应商转变。为不断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中鼎股份“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温控流体管路系统项目”的产品方案需要进一步优化和提升，结合公司制定的经营计划和实际经营情况，经审慎研究，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公司未来效益的稳步增长，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公司将终止募集资金投入本项目，将募集资金投入“汽车用电驱及空气悬架系统研发生产基地项目”。“汽车用电驱及空气悬架系统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为公司结合国内市场需求，引进海外子公司先进的电动、控制技术，实现海外技术的国内落地。本项目顺应了汽车行业节能环保、轻量化的发展趋势，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线，扩大经营规模，提高盈利水平，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债券持有人会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变更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82）。

(2)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召开“中鼎转 2”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及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一期）”的部分募集资金 30,200.00 万元的用途，用于新项目“中鼎产业园中鼎汇通项目”及“汽车底盘锻铝件生产项目”的建设，其中“中鼎产业园中鼎汇通项目”拟投资金额 10,200.00 万元，“汽车底盘锻铝件生产项目”拟投资金额 20,000.00 万元；同意变更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汽车用电驱及空气悬架系统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 38,485.70 万元及相关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的用途，用于新项目“汽车底盘部件生产项目”的建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汽车底盘部件生产项目”拟投资金额 10,200.00 万元。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理由：

①变更“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一期）”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中鼎产业园中鼎汇通项目”及“汽车底盘锻铝件生产项目”建设的原因：中鼎减震与安庆汇通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整合优势资源，在桐城成立“中鼎汇通”，设置生产基地，开展“中鼎产业园中鼎汇通项目”建设，专门生产转向拉杆、底盘类空气弹簧、驾驶室类空气弹簧等汽车零部件产品。安庆汇通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是桐城市本土企业，主要生产汽车悬架底盘系统推力杆、稳定杆、橡胶悬架、发动机悬置及橡胶聚氨酯弹性体等系列产品。“中鼎产业园中鼎汇通项目”结合投资双方的技术优势、市场优势、品牌优势人才优势、以及管理优势，建设产品生产线，组建研发团队，增强开拓国内汽车零部件市场的竞争力。原募投项目“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一期）”，项目产品包括汽车减震降噪橡胶零件及控制臂部件，为不断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减震项目产品方案需要进一步优化和提升，结合公司制定的经营计划和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将终止该部分项目建设，成立安徽中鼎轻量化底盘科技有限公司，在宁国中德小镇中鼎集团 NVH 园区租赁厂房，设置生产基地，开展“汽车底盘锻铝件生产项目”建设，专门生产乘用车控制臂、转向节等轻量化汽车底盘零部件产品。“汽车底盘锻铝件生产项目”建成后，中鼎股份将充分发挥全球研发优势，重点聚焦汽车零部件，在汽车轻量化、舒适化、模块化、集成化的发展中形成自己的优势产品。

②变更“汽车用电驱及空气悬架系统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汽车底盘部件生产项目”建设的原因：原“汽车用电驱及空气悬架系统研发生产基地项目”，项目主要产品为汽车用电驱及空气悬架系统等，基于公司长远战略规划考虑，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公司未来效益的稳步增长，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公司将变更该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与成都望锦整合优势资源，在宁国中德小镇中鼎集团 NVH 园区租赁厂房，设置生产基地，开展“汽车底盘部件生产项目”建设，专门生产乘用车控制臂、转向拉杆及稳定杆连接杆产品等轻量化汽车底盘零部件产品。“汽车底盘部件生产项目”建成后，可加速中鼎股份产业升级，完善汽车底盘产品布局，产品进一步向下游延伸，加快中鼎减震产品由零件向部件升级，实现产业整合，进一步满足市场对轻量化产品的需求，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债券持有人会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变更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21-066)。

(三)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1、2015 年非公开发行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1)	实际投资金 额(2)	差异(3)= (2)-(1)
1	收购 WEGU Holding 100%的股权	62,777.77	60,927.41	60,927.41	-
2	中鼎股份汽车后市场“O2O”电商服务平台	58,600.00	——	——	——
3	中鼎股份橡胶制品装备自动化及产能提升项目	25,000.00	15,086.89	15,086.89	-
4	中鼎减震橡胶制品装备自动化及产能提升项目	15,300.00	15,300.00	16,076.24	776.24
5	中鼎股份特种橡胶混炼中心建设项目	——	6,351.92	6,351.92	-
6	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一期)	——	20,700.21	26,806.87	6,106.66
7	收购四川望锦 80.8494% 股权并增资	——	22,899.79	22,899.79	-
8	补充流动资金	29,999.75	50,411.30	53,111.45	2,700.15
合计		191,677.52	191,677.52	201,260.57	9,583.05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原因:

(1) “中鼎减震橡胶制品装备自动化及产能提升项目”实际投资额 16,076.24 万元与承诺投资额 15,300.00 万元的差异为 776.24 万元, 该部分金额系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取得的相关利息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支出后的净额, 已全额投入项目建设。

(2) “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一期)”实际投资金额 26,806.87 万元与承诺投资金额 20,700.21 万元差异为 6,106.66 万元, 该部分金额系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取得的相关利息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支出后的净额, 已全额投入项目建设。

2、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1)	实际投资金 额(2)	差异(3)= (2)-(1)
1	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一期)	80,000.00	49,800.00	21,359.09	-28,440.91
2	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温控流体管路系统项目	38,713.50	186.02	186.02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1)	实际投资金 额(2)	差异(3)= (2)-(1)
3	汽车用电驱及空气悬架系统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	1,588.06	1,588.06	
4	中鼎产业园中鼎汇通项目	——	10,200.00	2,959.19	-7,240.81
5	汽车底盘锻铝件生产项目	——	20,000.00	13,267.11	-6,732.89
6	汽车底盘部件生产项目	——	19,000.00	3,411.45	-15,588.55
7	补充流动资金	——	17,939.42	20,807.80	2,868.38
合计		118,713.50	118,713.50	63,578.72	-55,134.78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原因: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一期）”、“中鼎产业园中鼎汇通项目”、“汽车底盘锻铝件生产项目”、“汽车底盘部件生产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为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上述项目仍处于建设期。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币种下同）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10 亿元的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30 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币种下同）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10 亿元的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

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0 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币种下同）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和不超过 10 亿元的自有资金投资稳健型、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14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币种下同）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和不超过 10 亿元的自有资金投资稳健型、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7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币种下同）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和不超过 25 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和非保本型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和进行委托贷款业务，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6 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币种下同）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和不超过 25 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和非保本型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和进行委托贷款业务，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币种下同）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和不超过 25 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和非保本型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和进行委托贷款业务，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金额为 49,500.00 万元，明细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3,000.00	2022-9-30 至 2022-12-7	3.46%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湘财证券“智融”79号（270天）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5,000.00	2022-4-21 至 2023-1-15	4.3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6,500.00	2022-8-1 至 2022-11-1	3.4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中行）CSDVY202220351	保本保最低收益性	20,000.00	2022-8-24 至 2022-11-28	3.5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中行）CSDVY202221683	保本保最低收益性	15,000.00	2022-9-30 至 2022-12-7	3.46%
合计	—	—	49,500.00	—	—

2、剩余募集资金情况、剩余资金的使用计划和安排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64,867.54 万元（包括以

闲置募集资金 49,50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及理财产品收益、银行存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54.64%，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主要系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剩余资金将继续用于募投项目建设。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款项除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49,500.00 万元外，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不断推进，募集资金将逐步投入使用。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1《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附件 2-2《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附件 2-1《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附件 2-2《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

详见本报告附件 2-1《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附件 2-2《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一）2015 年非公开发行

1、收购 WEGU Holding 100% 的股权

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收购 WEGU Holding 100% 的股权”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如下：

（1）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2015年3月，WEGU Holding GmbH原股东将其合计持有的WEGU Holding GmbH

100%股权过户至本公司，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

(2) 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资产总额	75,472.28	69,984.77	63,204.01	69,508.93
负债总额	26,193.74	14,797.32	15,565.62	28,843.39
净资产	49,278.54	55,187.45	47,638.39	40,665.54

(续上表)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资产总额	63,287.91	42,502.94	33,804.41	31,675.23
负债总额	21,406.41	11,204.53	11,844.94	17,994.24
净资产	41,881.50	31,298.41	21,959.47	13,680.99

(3) 生产经营情况

本公司支付现金收购WEGU Holding GmbH 100%的股权后，WEGU Holding GmbH 生产经营情况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4) 效益贡献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营业收入	81,755.98	74,916.03	79,425.44	84,549.81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6,642.01	6,425.74	7,085.74	10,326.28
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	6,642.01	6,425.74	7,085.74	10,326.28

(续上表)

项目	2017年	2016年	2015年4月-12月
营业收入	78,249.25	66,341.37	41,372.34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8,572.96	8,535.73	4,470.76
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	8,572.96	8,535.73	4,470.76

(5) 盈利预测及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根据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鼎欧洲控股有限公司收购德国WEGU HOLDING GMBH 100%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皖中联合国信评报字(2015)第206号），WEGU HOLDING GMBH 2015年4-12月、2016年度和2017年度预测净利润分别为597.97万欧元（折合人民币4,350.41万元）、983.76万欧元（折合人民币7,084.08

万元)和1,032.07万欧元(折合人民币7,796.91万元)。WEGU HOLDING GMBH经审计的2015年4-12月、2016年度和2017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金额分别为656.74万欧元(折合人民币4,470.76)、1,185.35万欧元(折合人民币8,535.73万元)和1,134.80万欧元(折合人民币8,572.96万元),均高于预测净利润。因此,WEGU HOLDING GMBH达到了预计效益。

2、收购四川望锦 80.8494%股权并增资

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收购四川望锦 80.8494%股权并增资”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如下:

(1) 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2019年11月,四川望锦原股东李永红、李维俊、李永忠将其合计持有的四川望锦80.8494%股权过户至本公司,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

(2) 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资产总额	61,642.77	57,191.85	58,261.56	50,635.48
负债总额	28,068.01	28,037.10	32,458.88	30,450.42
净资产	33,574.76	29,154.75	25,802.68	20,185.06

(3) 生产经营情况

本公司支付现金收购四川望锦80.8494%股权后,四川望锦生产经营情况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4) 效益贡献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2019年12月
营业收入	58,509.18	46,582.45	5,221.71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344.27	3,141.77	-197.44
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	4,344.27	3,141.77	-197.44

(5) 盈利预测及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本公司收购四川望锦80.8494%股权,不涉及盈利预测、业绩承诺或其它承诺事项。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19日

附件 1-1: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1,677.5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260.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8,60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260.57				
						2022 年 1-9 月: 7,412.42				
						2021 年: 10,398.72				
						2020 年: 4,118.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0.57%						2019 年: 49,162.36				
						2018 年: 27,696.45				
						2017 年: 5,788.68				
						2016 年: 96,683.7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收购 WEGU Holding 100% 的股权	收购 WEGU Holding 100% 的股权	62,777.77	60,927.41 [注 1]	60,927.41	62,777.77	60,927.41	60,927.41		100.00%

2	中鼎股份汽车后市场“O2O”电商服务平台		58,600.00	—	—	58,600.00	—	—		不适用 [注 2]
3	中鼎股份橡胶制品装备自动化及产能提升项目	中鼎股份橡胶制品装备自动化及产能提升项目	25,000.00	15,086.89	15,086.89	25,000.00	15,086.89	15,086.89		2019年4月
4	中鼎减震减震橡胶制品装备自动化及产能提升项目	中鼎减震减震橡胶制品装备自动化及产能提升项目	15,300.00	15,300.00	16,076.24	15,300.00	15,300.00	16,076.24	776.24	2018年10月
5		中鼎股份特种橡胶混炼中心建设项目		6,351.92	6,351.92		6,351.92	6,351.92		2019年5月
6		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一期）		20,700.21	26,806.87		20,700.21	26,806.87	6,106.66	2021年7月
7		收购四川望锦80.8494%股权并增资		22,899.79	22,899.79		22,899.79	22,899.79		100.00%
8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29,999.75	50,411.30	53,111.45	29,999.75	50,411.30	53,111.45	2,700.15	不适用
	合计		191,677.52	191,677.52	201,260.57	191,677.52	191,677.52	201,260.57	9,583.05	

注 1：“收购 WEGU Holding 100% 的股权”项目承诺投资额 62,777.77 万元与实际投资额 60,927.41 万元的差额为 1,850.36 万元，原因系：承诺投资额 62,777.77 万元系根据交易标的价格固定金额部分 9,350.00 万欧元，按照 2015 年 4 月 7 日（即董事会审议该次交易议案前一交易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汇率为 100 欧元兑 671.42 人民币元）计算取得；实际投资金额 60,927.41 万元系公司按照实际支付 9,350.00 万欧元时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计算所得。根据《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若因为汇率变动等客观因素使得上述收购 WEGU Holding 100% 的股权项目的实际投入募集资金额低于上述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时，差额部分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所述，公司将因汇率变动因素产生的差额部分 1,850.36 万元及其相关利息收益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注 2：“中鼎股份汽车后市场‘O2O’电商服务平台”项目已变更，具体情况参见本报告“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部分内容。

附件 1-2: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18,713.5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63,578.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69,806.56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63,578.72				
						2022 年 1-9 月：27,624.29				
						2021 年：23,600.4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58.80%						2020 年：8,493.18				
						2019 年：3,860.83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一期)	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一期)	80,000.00	49,800.00	21,359.09	80,000.00	49,800.00	21,359.09	-28,440.91	42.89%
2	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温控流体管路系统项目	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温控流体管路系统项目	38,713.50	186.02	186.02	38,713.50	186.02	186.02		不适用 [注 1]

3		汽车用电驱及空气悬架系统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1,588.06	1,588.06		1,588.06	1,588.06		不适用 [注 1]
4		中鼎产业园中鼎汇通项目		10,200.00	2,959.19		10,200.00	2,959.19	-7,240.81	29.01%
5		汽车底盘锻铝件生产项目		20,000.00	13,267.11		20,000.00	13,267.11	-6,732.89	66.34%
6		汽车底盘部件生产项目		19,000.00	3,411.45		19,000.00	3,411.45	-15,588.55	17.96%
7		补充流动资金		17,939.42	20,807.80		17,939.42	20,807.80	2,868.38	不适用
		合计	118,713.50	118,713.50	63,578.72	118,713.50	118,713.50	63,578.72	-55,134.78	

注 1: “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温控流体管路系统项目”、“汽车用电驱及空气悬架系统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已变更，具体情况参见本报告“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部分内容。

附件 2-1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1	收购 WEGU Holding 100% 的股权	不适用	盈利预测中预计 2015 年 4-12 月、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净利润分别为 597.97 万欧元、983.76 万欧元和 1,032.07 万欧元	3,541.17	6,642.01	6,425.74	7,085.74	55,600.39	是[注 1]
2	中鼎股份汽车后市场“O2O”电商服务平台	不适用	项目建成后达产年净利润 13,153.60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2]
3	中鼎股份橡胶制品装备自动化及产能提升项目	不适用	项目建成后达产年净利润 5,354.03 万元	3,937.50	5,708.23	6,899.44	5,054.00	21,599.17	是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年1-9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4	中鼎减震减震橡胶制品装备自动化及产能提升项目	不适用	项目建成后达产年净利润 3,361.60 万元	2,688.54	3,632.70	3,505.48	7,057.24	17,396.76	是
5	中鼎股份特种橡胶混炼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项目建成后达产年净利润 5,773.70 万元	5,846.05	5,047.11	4,013.58	5,573.00	20,479.74	否[注 3]
6	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一期）	不适用	项目建成后达产,年净利润 30,177.92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4]
7	收购四川望锦 80.8494%股权并增资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5]
8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6]

注 1：根据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鼎欧洲控股有限公司收购德国 WEGU HOLDING GMBH 100%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皖中联合国信评报字(2015)第 206 号），WEGU HOLDING GMBH 2015 年 4-12 月、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预测净利润分别为 597.97 万欧元（折合人民币 4,350.41 万元）、983.76 万欧元（折合人民币 7,084.08 万元）和 1,032.07 万欧元（折合人民币 7,796.91 万元）。WEGU HOLDING GMBH 经审计的 2015 年 4-12 月、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金额分别为 656.74 万欧元（折合人民币 4,470.76）、1,185.35 万欧元（折合人民币 8,535.73 万元）和 1,134.80 万欧元（折合人民币 8,572.96 万元），均高于预测净利润。因此，WEGU HOLDING GMBH 达到了预计效益。

注 2：“中鼎股份汽车后市场‘O2O’电商服务平台”项目已变更，对应的募集资金已变更投入到其它募投项目，故以上效益对

比情况不适用。

注 3：“中鼎股份特种橡胶混炼中心建设项目”建成达产后，由于新冠疫情、近两年来原材料大幅涨价的影响，导致该项目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

注 4：“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一期）”尚未完工，故以上效益对比情况不适用。

注 5：“收购四川望锦 80.8494% 股权并增资”项目，不涉及业绩预测或业绩承诺，故以上效益对比情况不适用。

注 6：“补充流动资金”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升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因不直接产生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附件 2-2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1	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一期）	不适用	项目建成后达产，年净利润 30,177.92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1]
2	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温控流体管路系统项目	不适用	项目建成后达产，年净利润 约为 9,218.50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2]
3	汽车用电驱及空气悬架系统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不适用	项目建成后达产，年净利润 7,748.60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2]
4	中鼎产业园中鼎汇通项目	不适用	项目建成后达产，年净利润 8,268.20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1]
5	汽车底盘锻铝件生产项目	不适用	项目建成后达产，年净利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1]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年1-9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润 7,396.40 万元						
6	汽车底盘部件生产项目	不适用	项目建成后达产,年净利润 5,205.30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1]	
7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3]	

注 1：“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一期）”、“中鼎产业园中鼎汇通项目”、“汽车底盘锻铝件生产项目”、“汽车底盘部件生产项目”尚未完工，故以上效益对比情况不适用。

注 2：“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温控流体管路系统项目”、“汽车用电驱及空气悬架系统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已变更，对应的募集资金已变更投入到其它募投项目，故以上效益对比情况不适用。

注 3：“补充流动资金”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升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因不直接产生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